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2022年学生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2.3	632.3	467.07	10分	73.87%	8
		财政拨款	632.3	632.3	467.07	—	—	—
		其中: 上级补助	506.64	506.64	399.34	—	—	—
		本级安排	125.66	125.66	67.73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已完成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全州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黔南职院在校生1749人	免学费上半年1672人, 下半年1124人; 助学金上半年1068人, 下半年482人。	10	9.6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上级资助		506.64万元	399.34万元	10	7.9
	州级资金			125.66万元	67.73万元	10	5.4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职校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学会技能, 顺利就业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毕业人数394人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9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 7. 5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经费(技工院校)						
主管部门及代码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黔南州技工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	4.32	4.32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4.32	4.32	4.32	—	—	—	
	其中: 上级补助	4.32	4.32	4.32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用于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已完成全日制技工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中职免学费资助人数	≥27人	免学费43人	10	10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免学费资助标准	2000生/元/年	2000元/生/年	10	10	
	助学金资助标准		2000生/元/年	2000元/生/年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	学生就业率	≥95%	学生顺利升学, 无毕业生	30	30	无2019级学生, 所以没有学生毕业, 所有技工学生顺利升学至三年级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 7. 5

项目名称		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7	797	797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797	797	797	—	—	—		
	其中: 上级补助	797	797	797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高质量推进学院特色骨干专业和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 目标2: 提升学院内涵建设, 提高师资队伍水平; 目标3: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已完成省级畜牧兽医骨干专业、大数据技术骨干专业群建设, 通过实训基地、专业群、专业建设, 加强了与企业合作, 提高了学院教师双师比率与学生就业率, 提升了学院社会服务能力; 广野人才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未新增内容, 南区运动场翻新工程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特色骨干专业建设	1个	1个	5	5		
			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	1个	1个	5	5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1个	1个	5	5		
			广野人才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1批	未完成	5	0	该项目与南区运动场翻新共计分配资金297万元, 该资金全部用于南区运动场翻新	
			学院南区运动场翻新工程	1个	完成	5	5		
	质量	工程、实训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骨干专业和骨干专业群验收情况	验收通过		畜牧兽医骨干专业、大数据技术骨干专业群已提交验收材料, 畜牧兽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将于2023年10月提交验收材料, 工程已验收使用。	5	5		
			资金使用时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已按时完成	4	4		
			成本	特色骨干专业建设	100万元	100万元	4	4	
				特色骨干专业群建设	100万元	100万元	4	4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300万元		300万元	4	4			
	因素分配资金	297万元		297万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学生就业率	逐步提升	就业率达90.51%	15	15		
			“双师型”教师	逐年增加	“双师型”教师达5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学生满意度	≥80%	95%	5	5		
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95%	5	5			
总分					100	95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母欢欢

联系电话: 18785134792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0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等教育)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4.8	1304.8	1277.29	10分	97.89%	9
		财政拨款	1304.8	1304.8	1277.29	—	—	—
		其中:上级补助	1144.04	1144.04	1116.53	—	—	—
		本级安排	160.76	160.76	160.7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业奖学金。			已发放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应征入伍学生学费补偿贷款代偿、退役士兵免学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受助人数	黔南技术学院:受助人数5543人次;	受助人数5317	10	9.6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质量	确保受助学生顺利入学	100%	家庭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4月	2022年11月	10	5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成本	中央资金	1144.04	1116.53万元	10	9.8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州级配套		160.76	160.7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逐步保障	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4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	795	795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795	795	795	—	—	—	
	其中: 上级补助	795	795	79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2022年度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任务。目标2: 完成职教联盟2022年工作任务。			学院2022年完成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任务, 完成职教联盟2022年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高水平高职学校	1个	2022年1月立项贵州省教育厅“高水平高职学校”, 将于2023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8	8	
			高水平专业群	2个	2021年1月立项茶叶生产与加工“高水平专业群”, 2022年1月立项茶叶生产与加工、建筑与室内设计“高水平专业群”, 已于2022年8月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于12月参加了全省“双高”建设中期汇报。	8	8	
			黔南职教联盟组织开展有关工作	组织开展职教师资培训、论坛、年会等, 活动至少组织开展1期	技能大赛4次; 承办了黔南州2022年职教活动周; 举办校园招聘会5次; 教师培训3次	4	4	
		质量	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 2023年8月将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8	8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茶叶生产与加工技术专业群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 2023年8月将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6	6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筑室内设计专业群	验收通过	“双高”任务完成率达80%以上, 2023年8月将提交中期绩效评价材料。	6	6	
		时效	资金下达时效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下达	已完成	2	2	
			资金使用时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已完成	2	2	
		成本	黔南职教联盟工作经费	295万元	295万元	3	3	
	黔南职院“双高”建设		500万元	500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学生就业率	≥80%	就业率达90.51%	15	15	
			“双师型”教师	逐年增加	“双师型”教师达5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学生满意度	≥80%	95%	5	5	
			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95%	5	5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母欢欢

联系电话: 18785134792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
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等教育)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0.82	710.82	605.06	10分	85.12%	9	
	财政拨款	710.82	710.82	605.06	—	—	—	
	其中:上级补助	566.47	566.47	460.71	—	—	—	
	本级安排	144.35	144.35	144.35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			已发放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应征入伍学生学费补偿贷款代偿、退役士兵免学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国	4313人	受助人数4446	10	1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	10	10	
		时效	资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11月前	2022年11月前	10	10	
		成本	中央资金	566.47万元	460.71万元	10	8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
	州级配套		144.35万元	144.35万元	10	10		
	效益指	社会效益	保障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稳步保障	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2023.7.5

项目名称		下达2022年学生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18	119.18	0.6	10分	0.50%	1
		财政拨款	119.18	119.18	0.6	—	—	—
		其中：上级补助	95.38	95.38	0.6	—	—	—
		本级安排	23.8	23.8	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中职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免学费				已完成中职国家奖学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学生	免学费资助≥580人；助学金≥5人；奖学金1人	奖学金发放1人	10	1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质量	补助黔南职院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10	10	
		时效	资助完成时间	2022年底前	2022年底前	10	10	
		成本	中央资金		95.38万元	0.6万元	10	0
	州级资金			23.8万元	0万元	10	0	按实际在校符合资助政策学生人数发放。本年度已完成发放，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中职学生学业	顺利毕业	顺利毕业，毕业生人数394人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62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田佳鑫

联系电话：18785419871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经费(技工院校)						
主管部门及代码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黔南州技工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6	40.96	20.48	10分	50.00%	5	
	财政拨款	40.96	40.96	20.48	—	—	—	
	其中:上级补助	40.96	40.96	20.48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贫困地区的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率明显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已按时发放在校技工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技工院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中等职业教育率明显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中职国家奖学金资助人数	≥0.0128万人	国家助学金发放208人	5	5	
			中职免学费资助人数	≥0.0128万人	国家免学费发放208人	5	5	
		质量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对技工院校免学费资助学生识别率	≥95%	受资助学生录入系统≥95%	10	10	
		时效	资助补助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5%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免学费资助标准	2000元/生/年	2000元/生/年	10	0	10	因财政支付系统对资金进行了科目细分,有相应支出时才可以使用
		助学金资助标准	2000元/生/年	2000元/生/年	1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中职学生学业	顺利毕业	学生顺利升学,无毕业生	10	10	无2019级技工学生,所以没有学生毕业,所有技工学生顺利升学至三年级
		可持续影响	掌握技能,实现就业	长期	学生掌握技能顺利升学,无毕业生	20	20	无2019级技工学生,所以没有学生毕业,所有技工学生顺利升学至三年级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3	3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95%	3	3		
学生、家长咨询满意度			≥95%	≥95%	4	4		
总分					100	85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田佳鑫

联系电话: 18785419871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	409	409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409	409	409	—	—	—	
	其中: 上级补助	409	409	409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新建黔南职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目标2. 支付建筑实训模型; 目标3. 改善和提升教学基础设施; 目标4. 提升学院教学服务水平和扩大大学生就业生涯指导技术技能; 目标5. 维修学生室内运动篮球场一个。			1. 新增课桌310套, 椅子620把, 拼接屏多媒体教室12间, 办公电脑10台, 笔记本电脑3台, 打印机3台, 移动交互式大屏4台; 2. 建设4966平米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 已完成; 3. 支付建筑实训模型已完成; 4. 改善和提升教学基础设施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实体比例建筑教学模型	1项	完成	3	3	
			新购置办公桌椅	≥230套	完成	3	3	
			新建大学生孵化园场地	4966平米	建设4966平米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	3	3	
			新增课桌	≥310套	310套	3	3	
			新增椅子	≥620套	620套	3	3	
			新增拼接屏多媒体教室	12间	12间	3	3	
			新增多媒体台式电脑	4台	10台	3	3	
			新增笔记本电脑	1台	5台	3	3	
			新增打印机	3台	3台	3	3	
			新增移动交互式大屏	2台	4台	3	3	
	旅茶系烹饪实训室、会计系教室供配电电缆入地改造	1项	完成	3	3			
	质量	设备合格率	100%	100%	4	4		
		新建大学生孵化园场地	满足30家企业入驻	足30家企业入驻任务正在实施阶段, 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已入驻企业12家。	3	2	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于2022年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并于2023年初开始邀请企业入驻或注册, 已入驻14家企业, 部分企业还在办理入驻程序, 计划还将入驻17家企业。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	5	5		
成本	项目或定额成本	409万	40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高职就业率	≥85%	90.51%	10	10		
		双高建设指标	超额完成省下下达计划任务	双高建设任务中成立省级创业孵化基地, 已完成	10	10		
		教学水平和质量	逐年提升	教学水平和质量逐年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 吴应军

联系电话: 13695477518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时,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填报日期: 2023.7.5

项目名称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双创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30	30	3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30	30	3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建成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目标2: 助推产业增加年均增速的增长; 目标3: 搭建双创支撑平台; 目标4: 推动双创平台支撑作用。			①建成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一个, 已完成; ②助推产业增加年均增速的增长, 正在实施阶段; ③搭建双创支撑平台, 已完成; ④推动双创平台支撑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平台数量	建成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一个	建成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一个	25	25	
		质量	创业孵化基地建设	创建省级创业孵化基地	创建省级创业孵化基地	15	15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5	5	
		成本	省级补助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技术服务收入	入孵企业/团队经营收入≥300万元	入孵企业/团队尚未产生经营收入	10	0	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于2022年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并于2023年初开始邀请企业入驻或注册, 入孵企业还在完善企业架构, 招聘企业工作人员, 尚未产生经营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周边企业或创新创业团队30人以上, 培训≥1000人次	服务周边企业或创新创业团队14人以上, 培训≥100人次	20	7	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于2022年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并于2023年初开始邀请企业入驻或注册, 已入驻14家企业, 部分企业还在办理入驻程序, 计划还将入驻17家企业, 企业入驻后正式开展培训等运营工作。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师生满意度	≥90%	97%	10	10		
总分						100	77	
绩效结论	良							

联系人: 刘鸿

联系电话: 1832808857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